

证券代码：600190/900952  
债券代码：163483

股票简称：锦州港/锦港 B 股  
债券简称：20锦港01

公告编号：2023-025

##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,673,725.93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9,952,499.53 元。2022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280,324,286.04 元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及项目后续持续投入的资金需求，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#### （一）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

公司所处港口行业，具有投资需求大、回收期限长的特点。报告期内，港口行业整体发展滞缓，安全、环境等政策持续收紧，加之公司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需求增多，港口成本投入增加，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空间进一步收缩。

#### （二）公司盈利水平

公司 2022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7,673,725.93 元，较上期同期增长 1.18%，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回报，坚持与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收益，公司 2020 年度、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股份金额占近三年累

计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54.50%，高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近三年最低 30% 的现金分红比例要求。

### **（三）公司资金需求**

锦州港作为辽宁省重要的北方区域性港口，在建设东北陆海新通道、承接国家产业转移战略、服务国家石化产业重点项目、保障国防安全、支持东北老工业基地方面具有重要意义。近年来，公司致力于服务辽宁省乃至东北地区发展，依托锦州港区位、物流、政策三位一体优势，持续投入资金建设，完善集疏运体系和港口功能布局，打造“港口+通道+内陆港”的港口物流体系，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，建设大型泊位、长输管线配套罐区，为客户提供“门到门”一站式全程物流服务。2023年，公司投资性计划支出约为10.08亿元，其中港口建设支出6.09亿元、设备购置支出0.13亿元、投资支出3.86亿元。

### **（四）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**

基于公司当前正处于自身转型升级全面发力的攻坚时期，董事会从公司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，考虑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及后续持续投入的资金需求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决定公司2022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、股票股利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### **（五）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**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，主要用于港口建设、投资支出和留待以后年度利润分配等方面。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和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在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各种因素的前提下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，重视对股东的回报，并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，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## **三、审议决策程序**

### **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**

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**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该预案是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特点、发展阶段、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以及未来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的。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、健康发展,符合广大股东的当前和长远利益,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故意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相关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(三) 监事会意见**

监事会认为,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,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,并结合后续资金安排计划、投资计划等制定,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监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### **四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公司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是根据公司资金状况和公司经营需要、公司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,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影响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